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rilliance Auto

華 晨 汽 車

BRILLIANCE CHINA AUTOMOTIVE HOLDINGS LIMITED

(華晨中國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4)

董事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由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起：

- (i) 王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及於本集團的若干職務；
- (ii) 雷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及於本集團的若干董事職務；及
- (iii) 錢先生及張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辭任

華晨中國汽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起，王世平先生(「王先生」)因其他業務承擔需要其更多時間及關注，故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王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後，彼亦辭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以下職務：

於附屬公司的職務： 附屬公司名稱：

董事長及董事 瀋陽華晨東興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寧波華晨瑞興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及寧波裕民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董事 瀋陽華晨金杯汽車有限公司(「瀋陽汽車」)、瀋陽興遠東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綿陽華晨瑞安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Pure Shine Limited、Key Choices Group Limited、Beston Asia Investment Limited、China Brilliance Automotive Components Group Limited及瀋陽金杯汽車工業控股有限公司

* 僅供識別

董事會亦宣佈由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起，雷小陽先生(亦稱雷曉陽先生)(「雷先生」)因其他業務承擔需要其更多時間及關注，故已辭任非執行董事。雷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後，彼亦辭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職務：

於附屬公司的職務： 附屬公司名稱：

董事	瀋陽汽車、瀋陽興遠東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綿陽華晨瑞安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Pure Shine Limited、Key Choices Group Limited、Beston Asia Investment Limited、China Brilliance Automotive Components Group Limited、瀋陽建華汽車發動機有限公司、寧波華晨瑞興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寧波裕民機械工業有限公司、Brilliance China Finance Limited及華晨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	---

王先生及雷先生各自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不合，亦無與彼辭任有關而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知悉的事宜。董事會謹此向王先生及雷先生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所作的寶貴貢獻，深表謝意。

委任執行董事

錢祖明先生

錢祖明先生(「錢先生」)，現年54歲，自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錢先生自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起一直出任本公司的財務總監。錢先生在財務和會計實務方面擁有約34年經驗。錢先生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控股股東華晨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華晨」)的總裁助理，及自二零一零年一月起出任本公司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瀋陽汽車的董事。自一九八二年至一九九六年期間，錢先生擔任交通運輸部上海海運局財務科副科長。由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八年及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零年期間，彼分別出任上海泰利船務有限公司及上海小松包裝機械有限公司的財務經理。自二零零零年六月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期間，錢先生擔任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及一間合資企業的財務總監。自二零零六年一月至二零零七年三月期間，錢先生為上海華盛集團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自二零零七年四月起，錢先生於瀋陽汽車擔任多項職位。錢先生自二零一零年十月起成為英國財務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亦自二零一三年四月起成為國際會計師公會學術會員。錢先生於一九九八年獲得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財政學碩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一年獲得美國威斯康辛國際大學烏克蘭分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自二零一六年八月起，錢先生獲委任為上海申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申華」)(一間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董事。

錢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作為執行董事的委任書，自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起為期三年(除非任何一方給予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以終止是項委任)。錢先生受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公司細則」)輪值告退的條文限制。此外，根據公司細則，錢先生的任期將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並將在該股東大會上告退及有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作為執行董事，錢先生的酬金將由董事會參照其資歷、行業經驗、在本集團內所肩負的職責及責任、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而釐定。錢先生的董事酬金將須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進行年度審查。

於本公佈日期，錢先生為90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的實益擁有人，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02%。此外，錢先生有權按照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止的十年期間內，以每股0.438港元的認購價行使購股權認購600,000股股份。

除在本文所述者外，於本公佈日期，錢先生(i)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概無擁有任何權益；(iii)概無在本集團內擔任其他職位；及(iv)概無在過去三年出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或重要職位。

除在上文所述者外，錢先生確認概無任何與其委任有關而需本公司股東知悉的其他事宜，及概無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而須披露的其他資料。

張巍先生

張巍先生(「張先生」)，現年43歲，自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張先生自二零一四年六月起一直出任本公司附屬公司瀋陽金杯汽車工業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張先生自二零零三年起加入華晨及於華晨擔任多項職位，包括但不限於資產運營部高級項目經理、總裁秘書、人力資源部處長、綜合辦公室副主任及總裁助理。張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三月起出任華晨的董事會秘書。自一九九六年七月至一九九七年二月及自一九九七年二月至二零零三

年一月期間，張先生分別出任中國冶金進出口遼寧公司進出口部業務員及項目經理。張先生於一九九六年獲得瀋陽工業大學工學學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一年獲得英國索爾福德大學商業與信息技術專業的科學碩士學位。

自二零一六年八月起，張先生獲委任為上海申華(一間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董事。

張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作為執行董事的委任書，自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起為期三年(除非任何一方給予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以終止是項委任)。張先生受公司細則輪值告退的條文限制。此外，根據公司細則，張先生的任期將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並將在該股東大會上告退及有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作為執行董事，張先生的酬金將由董事會參照其資歷、行業經驗、在本集團內所肩負的職責及責任、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而釐定。張先生的董事酬金將須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進行年度審查。

除在本文所述者外，於本公佈日期，張先生(i)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概無擁有任何權益；(iii)概無在本集團內擔任其他職位；及(iv)概無在過去三年出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或重要職位。

除在上文所述者外，張先生確認概無任何與其委任有關而需本公司股東知悉的其他事宜，及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而須披露的其他資料。

董事會謹此就錢先生和張先生的任命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Brilliance China Automotive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吳小安

香港，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變更於本公佈日期生效)，董事會成員包括四位執行董事：吳小安先生(主席)、祁玉民先生(行政總裁)、錢祖明先生及張巍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徐秉金先生、宋健先生及姜波先生。